

关于调整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 3 个月定期开放式理财 25 号产品说明书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宁银理财将于近期调整宁银理财宁欣固定收益类 3 个月定期开放式理财 25 号（产品代码：ZGA2130025）产品说明书相关要素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产品说明书相关调整如下

(1) 基于市场情况变化，“二、产品要素”项下，调整相应产品份额的业绩比较基准相关表述，确定自下一投资周期起，产品业绩比较基准为 A 份额： $70\% \times \text{中债新综合全价指数（1-3 年）} + 30\% \times \text{个人定期（整存整取）一年}$ ；B、C 份额： $70\% \times \text{中债新综合全价指数（1-3 年）} + 30\% \times \text{个人定期（整存整取）一年} + 0.05\%$ ；D、F 份额： $70\% \times \text{中债新综合全价指数（1-3 年）} + 30\% \times \text{个人定期（整存整取）一年} + 0.1\%$ 。

(2) “二、产品要素”项下，调整产品“产品费用及税收规定”相关表述，确定自下一投资周期起，A 份额固定管理费率为 0.40%（年化）；B、C 份额固定管理费率为 0.35%（年化）；D、F 份额固定管理费率为 0.30%（年化）。

(3) “六、产品费用、收益及税收说明”项下，调整产品“固定管理费”的相关表述，确定自下一投资周期起，本产品固定管理费按当日产品扣除回购融资、产品运作及清算中产生的其他费用、产品运营中发生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等费用后的资产净值的 0.40%（适用于 A 份额）/0.35%（适用于 B、C 份额）/0.30%（适用于 D、F 份额）年费率计提。

(4) “六、产品费用、收益及税收说明”项下，调整产品“浮动管理费”的相关表述，确定自下一投资周期起，一个计提周期结束时，扣除当期浮动管理

费前，本产品 A 份额的当期年化收益率低于 3.80%（含），投资管理人当期不收取对应份额的浮动管理费，年化收益率超过 3.80% 的部分，45% 归投资者所有，其余 55% 作为产品管理人当期对应份额的浮动管理费；本产品 B、C 份额的当期年化收益率低于 3.85%（含），投资管理人当期不收取对应份额的浮动管理费，年化收益率超过 3.85% 的部分，45% 归投资者所有，其余 55% 作为产品管理人当期对应份额的浮动管理费；本产品 D、F 份额的当期年化收益率低于 3.90%（含），投资管理人当期不收取对应份额的浮动管理费，年化收益率超过 3.90% 的部分，45% 归投资者所有，其余 55% 作为产品管理人当期对应份额的浮动管理费。

(5) 调整“八、托管机构和销售机构”项下“销售机构基本信息”相关表述，将“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”客服热线调整为“956169”。

产品说明书相关要素调整中第（1）、（2）、（3）、（4）项内容自 2024 年 4 月 9 日（含）起生效，其他要素调整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（含）起生效，最终调整后的销售文件请以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正式公布为准。若您对上述调整事项有异议，根据销售文件约定，可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至 2024 年 4 月 8 日之间提交赎回申请，相关赎回申请将在 2024 年 4 月 9 日确认。若您在上述期限后继续持有本产品，视同接受公告内容。

如有任何疑问，可详询以下销售机构各营业网点或通过电话方式咨询其客服热线。

机构名称	客服电话
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	400-099-5574

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574
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319
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6067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561
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6033
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6186
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6169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527
华侨银行有限公司	40089-40089
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0731-96511
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384
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316
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95541

宁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3月26日